

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项目
投入及经济效益情况审核报告

索引

页码

投入及经济效益情况审核报告

1-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银川分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Yinchuan branch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湖滨西街
65号投资大厦11层
邮政编码：750001

11/F, Investment Plaza, No.65,
Hubin Street(west), Xingqing
District, Yinchuan, Ningxia,
750001,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951)671 8800
telephone: +86(0951)671 8800

传真: +86(0951)6721 553
facsimile: +86(0951)6721 553

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项目 投入及经济效益情况审核报告

XYZH/2015YCA10081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母公司）委托，对贵公司2010年立项的“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项目”（以下简称甘肃青龙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及项目经济效益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一、管理层及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贵公司及甘肃矿区青龙管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青龙公司或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妥善备存并向我们提供鉴证所需全部资料，并保证鉴证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以及完整性。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甘肃青龙项目资金投入及经济效益情况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甘肃青龙项目资金投入及经济效益情况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二、项目基本情况

贵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10]904号）文件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3,500万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5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694.76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4,805.24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59,488.81 万元。

2010 年 11 月 26 日，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000 万元在甘肃嘉峪关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甘肃嘉峪关青龙管业有限责任公司（以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用于实施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中标的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科研生产基础设施改造三期工程新建厂外输水管线管材供货及安装施工项目”。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4 日在甘肃矿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了全资子公司甘肃矿区青龙管业有限公司，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为 623100200000231/1，法定代表人：方吉良；公司法定住所：甘肃矿区北山七区。经营范围包括：各类水泥管道、管件的生产、销售和安装服务。营业期限：2011 年 1 月 4 日至 2021 年 1 月 3 日。

三、项目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公司对甘肃青龙项目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矿区支行开立账号为 62001730101051501278 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 2011 年 2 月 28 日办理了四方监管协议，由贵公司、子公司甘肃青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开户银行共同对账户募集资金收支情况进行监管。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该项目累计投入超募资金 20,000,000.00 万元，专户资金利息收入 60,858.81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002,178.97 元，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投入资金 6,934,753.85 元，其余用作营运资金，项目专项资金收支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资金投入	20,060,858.81
其中：投入超募资金	20,000,000.00
专户利息收入	60,858.81
资金使用	20,002,178.97
其中：购置资产	6,934,753.85
人工支出	2,637,003.88
采购材料支出	7,248,156.89
其他经营支出	3,174,010.58
手续费	8,253.77
投入资金结余	58,679.84
投入资金结余	58,679.84

四、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甘肃青龙公司项目于 2011 年 6 月开始投入生产，主要是为贵公司取得的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科研生产基础设施改造三期工程新建厂外输水管线管材供货及安装施工项目”销售订单提供压力管材生产任务，生产的产品全部销售给母公司，由母公司与客户进行最终结算，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甘肃青龙累计生产压力管 55,415.00 米，销售给母公司确认营业收入 44,880,197.65 元，扣除生产成本及各项费用税金后，累计实现净利润-2,849,469.60 元；母公司销售给客户实现营业收入 55,306,670.34 元，扣除成本及税费后实现净利润 7,082,779.76 元，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销售货款已全部收回。按母公司与甘肃青龙合并后的数据计算，甘肃青龙项目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55,306,670.34 元（不含安装工程收入），实现净利润 3,527,787.59 元，总投资收益率为 17.59%。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甘肃青龙公司资产总额 17,533,283.84 元，负债总额 382,753.44 元，净资产 17,150,530.4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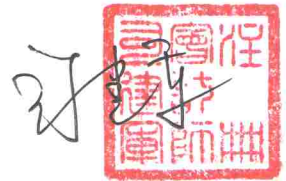
五、审计意见

经审计我们认为，上述有关甘肃青龙项目募集资金投入与使用情况以及项目经济效益情况，公允的反映了甘肃青龙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及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银川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